

# 國立屏東大學科普傳播學系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04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1 時

地 點：林森校區科藝館 5 樓 502 教室

主 席：徐主任偉民

記錄：吳佳芳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本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（103.12.29）主席提示暨決議案  
執行情形記載表（准予備查）

| 案號      | 案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會議決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執行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一       | 擬訂定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案。                 | 修正後（如附件）照案通過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依會議決議辦理，並已提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複審通過。 |
| 二       | 有關 105 學年度本系數理教育碩士班採不分組招生案。       | 照案通過，105 學年度本系數理教育碩士班採不分組招生，名額 20 名，並提院務會議審議。           | 依會議決議辦理，並已提院務會議及校務會議複審通過。 |
| 三       | 有關本校通識中心博雅核心課程擬增加 1~2 門核心課程案。     | 大眾科學與傳播科目拿到 E 課群核心中；台灣生態環境與資源保護科目拿到 F 課群核心中，並將資料給予通識中心。 | 依會議決議辦理，並已經校課程委員會議複審通過。   |
| 動議<br>一 | 建議討論本系系務發展事宜，以因應新學系成立滿三年後需接受之評鑑案。 | 擬於下學期開學後提案討論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依會議決議辦理。                  |

貳、主席報告：

- 一、本系在職專班招生人數不盡理想，待會中午會召開招生委員會討論若人數不足是否需要開班事宜，在此再麻煩各位老師協助招生事宜，且在職專班最低開班人數需達到 8 人，若招生會議詢問人數不足，我們就把

在職專班（暑期班）關掉。

二、今年所核定的經常門經費比去年還少，比較多的部分是學校給本系 10 場科普系列講座經費，各位老師若有合適或對系上學生發展有幫助的人選都可跟系上推薦。第一場訂在 3 月 23 日系週會時，邀請中研院數學所李國偉教授來講數學科普的現況與未來，往後還會邀請如導演、部落大學校長、泛科學主編、科學月刊之人員等等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#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科普傳播學系

案由：擬修正及訂定本系各項法規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所需修正或訂定之法規如下：

（一）系主任選薦要點。

（二）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。

（三）遴選修讀輔系學生作業要點

二、檢附系主任選薦要點之修正草案對照表及草案全文（如附件 1）；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、遴選修讀輔系學生作業要點之草案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（如附件 2、3），請參閱資訊講桌電子檔。

決議：修正後（如附件），照案通過。

#### 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科普傳播學系

案由：有關本系（含數理教育碩士班）未來發展事宜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成立滿三年後需接受高教評鑑中心評鑑，擬請討論本系教師教學、研究及學生學習成效之相關內容、後續發展，以因應三年後之評鑑。

二、本系數理教育碩士班 104 學年度招生人數，數學教育組甄試部份為 3 人，一般考試部份為 2 人。科學教育組甄試部份為 6 人，一般考試部份為 3 人，跟往年比較起來有愈來愈下降之趨勢。

三、鑑於數理教育碩士班招生名額連續 2 年未達到 70%，將會有減招的可能性，需思考碩士班之未來發展及因應之道。

- 四、有關夜間數理教學與碩士在職專班招生，報名日期至 3 月 2 日止，請各位老師予以協助招生宣傳，希望能達到或超過錄取名額 10 名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教師在研究上若還有額度的話可朝科普方向申請計畫。
- 二、在教學上盡可能讓學生有些作品產出，不管未來做展演或跟別人談合作總是有作品可做展示。
- 三、跟業界合作或畢業之就業取向，在課程修正上，未來會再做調整。
- 四、若各位老師有任何建議可再提供給本系。

### 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科普傳播學系

案由：有關本系專業認定標準表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實習就業輔導處實習輔導組 2 月 5 日郵件辦理，為獎勵學生取得證照，實習就業輔導處訂定「獎勵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實施辦法（草案）」，辦法（草案）附表中之「各系專業認定標準表」（如附件 4），需煩請各系填寫，並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- 二、檢附本校獎勵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實施辦法草案、學生取得證照資格獎勵表（如附件 5、6），請參閱。

決議：本系相關專業證照為生態解說員、導遊、領隊，列入資格獎勵表項次一；微電影行銷企劃師-乙級證照、微電影拍攝剪輯製作師-乙級證照，列入資格獎勵表項次二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12 時 30 分